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彭伊萱
電 話：04-37061533

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0501346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探討我國公部門運用心理測驗之可行性，請鼓勵同仁踴躍填寫「公部門運用心理測驗之導入模式調查問卷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5年11月10日人發研字第10503006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中心105年度委託國立政治大學辦理「公部門運用心理測驗及其法律背景之研究」專案，為針對未來公部門運用心理測驗所產生之可能影響，蒐集公務同仁對此議題之態度、法制面及其他可行性措施之建議，特辦理旨揭問卷調查。
- 三、旨揭調查問卷填寫期限至105年11月18日止，惠請貴校轉知同仁踴躍填寫問卷（線上問卷網址連結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zgdxFzxtCioH2cfD2>），研究團隊將提供200張百元超商禮券做為抽獎禮品，欲參加抽獎者請於問卷填寫時提供個人email，俾供後續聯絡中獎事宜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（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）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 2016-11-17
交 13:59:52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擬：一、知照，公告周知，
請同仁踴躍上網
填寫。

二、陳閱後文存

人事主任 郭順旭
11/18
1530

代為
決行
人事主任 郭順旭
11/18
1532